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9861975153

10位ISBN编号：9861975152

出版时间：2012-11-5

出版时间：心田文化

作者：張小語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内容概要

因為她的過錯，造成了妹妹一輩子無法抹滅的傷痕，小小年紀的她將如何面對？

人家都說世間上最難能可貴的，不是虛浮的誇讚與奉承，而是知錯能改、勇於承認錯誤的勇氣.....

比起永遠失去妳的傷痛，我更願意付出一切來交換.....

五年前，一場大火讓七歲的妍慈一夕間失去了父母和家園，唯一倖存的妹妹妍歡也因為受到灼傷而毀容，並失去了擅長繪畫的右手。

在學校，妍慈是個品學兼優的模範生，然而只要一回到家裡，見到妹妹妍歡與收養她們的鳳姨有說有笑，妍慈卻無法控制心裡深深地挫折與罪惡感。因為，五年前的那場大火，始作俑者正是自己！妍慈一直把這個祕密藏在心裡，也對妍歡抱著愧疚，但是另一方面，妍慈又恥於讓人知道自己有個殘疾的妹妹，在外都不承認彼此是姊妹。

直到某一日，一場突如其來的意外差點再次奪走妍歡的生命！

妍慈這才終於驚覺自己生命中最重要的事物，當一切重新開始，她最想好好地先跟妹妹說聲：對不起

.....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作者簡介

張小語

是個狂戀方塊字的人，喜歡看小說和逛書店。

無聊時喜歡天馬行空地胡思亂想，在腦子裡創造不存在的世界與景象，認識的人老是用「怪咖」來形容她。

某天突發奇想，如果可以用自己喜歡的文字把腦子裡亂想的世界寫出來與大家分享，說不定可以找到一些志同道合的怪咖……呃，朋友啦。

結果就這樣一頭栽入文字的陷井裡，脫不了身……

部落格：<http://rainyxiaoyu.blogspot.com>（小語的天空）

內文試閱：

作者序

曾經，國小五年級的我擔心手板挨鞭子，在眾目睽睽下向班導師撒了個小謊。

沒想到，我的假面具被英明的班導師給拆穿了，此舉還為我換來更多的鞭子。更令我難堪的是，他竟當著全班近五十位同學的面前鞭打我，一邊怒斥我的劣行。

那件事對我的打擊不小，總覺得只是個小小的謊言嘛，班導師需要如此小題大作嗎？害我在同學面前顏面盡失、抬不起頭。更何況，平時他對成績不錯的我愛護有加，莫說鞭打了，連責備的話也未曾說過。

接下來好幾天，被鞭傷的手心隱隱作痛，那促使我不停回想那天的情景，心想：相信我這輩子，都難以忘卻被鞭打時的那種憤怒、無助和羞愧的情緒。

一週後，班導師召我到辦公室，苦口婆心地解釋當天懲罰我的用意。就因為我是他最得意的學生之一，愛徒犯錯，罪加一等，大概就是這個意思吧！

「鞭在你手，痛在我心，但我不能見你錯下去。我要你記住那天的教訓，以後說謊前，先想想我在鞭打你時，那副痛苦糾結的表情。」

班導師的話，瞬間敲醒了我。

我以為被懲罰的一方是最痛苦的，因為必須承受被鞭打的痛楚。沒想到，執鞭的班導師的心裡更加難受。

從那一秒開始，我方深切體會到撒謊非但為自己帶來生理和心理上的痛苦，也將為對方帶來極大的傷害，特別是心靈上的加害。

事隔近二十年，這件「損人利己」的往事依然清晰地刻在我的腦子裡。

也許你們沒經歷過類似「刻骨銘心」的事，無從體驗撒謊，哪怕只是一個小小的謊言，影響力有多強大！

為了讓大家進一步體會謊言的可怕，《姊姊，不怪你》的主人翁李妍慈的故事，就以她的謊言作為開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端。

為了守住謊言，妍慈經歷了無數痛苦、掙扎、被人討厭和失去了英語講故事比賽的三年制挑戰盃等慘事，甚至為妹妹李妍歡和身邊的親人、朋友帶來傷害。

幸好她及時回頭，勇於承認自己的過錯，才挽回了寶貴的親情和友情。

但願這個故事能帶給大家一些正面的信息，且從妍慈身上吸取教訓，引以為鑑：說謊之前，請先深思遠慮一番。

精彩內文搶先看

第一章

「著火了！

著火了啊！

李家的屋子陷入火海了！

」

「李兄一家還沒逃出來呀！

大家快幫忙拿水桶滅火呀！

」

「火勢太大了！

快打電話給消防局和醫院的救護車！

」

「等他們來到，屋子都燒光光了！

我們得先衝進去救人呀！

」

「快去拿棉被來！

我們裹著濕棉被衝進屋裡，先把人救出來要緊啊……」

大人們驚慌的呼喝聲、紊亂的腳步聲此起彼落，劃破寂靜的深夜，也不停地敲擊李妍慈的心門。而一個年僅七歲的小女孩正淚流滿面、渾身發抖地躲在與屋子有段距離的狗屋裡。

抱著膝蓋、身子縮成一團，妍慈的左手緊緊捏住了一個火柴盒。

那火柴盒被捏扁了，裡面的火柴也全被她手心的汗給弄濕了，甚至因過度用力而擰斷。

人們口中的「李兄」是妍慈的爸爸，「李家」也就是他們的家。

剛才，妍慈趁全家人進入夢鄉之際，偷偷拿了廚房裡的火柴和蠟燭，跑到後院點蠟燭玩火。

下午，她才剛見識過鄰家男孩林郁家表演「以手指滅蠟燭」的魔術。

只見對方輕易地以拇指和食指，把點燃的蠟燭弄滅，不過他沒有喊痛，眉頭也沒皺一下，真的好厲害！

當時圍觀的孩子們都發出驚嘆聲，甚至拍手叫好，嚷著要郁家再表演一次。

圍繞在讚美聲下的他，臉上虛榮的表情令妍慈超級不爽。

自小，她是鎮上的大姊大、孩子王，她要去東，孩子們從來不敢說要去西；她要他們爬椰樹和捉噁心的蟲子，他們不敢搖頭說不要。

總之，他們很喜歡跟在她屁股後面攀山越嶺、爬樹涉水，足跡遍布整個小鎮，好不威風。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妍慈很享受那種被孩子們奉承的感覺，因此絕不允許別人滅她威風、搶走屬於她一個人的風采。她好勝、不認輸，林郁家能做到的事，她也可以呀！她絕不允許那個才搬來小鎮數日的林郁家搶走她的地位。

因此她極力克服內心的恐懼，有樣學樣地練習這門「特技」，心想這樣一來，改天她才能在大夥兒面前扳回面子。

妍慈家是以回收再循環物品為生的，院子裡堆滿了廢鐵、鋁罐、玻璃瓶、舊紙箱和舊報紙等，有點雜亂，尤以易燃物——紙箱和報紙居多。

住家的院子不大，那些容易被雨水打濕的東西就必須存放在屋簷下，所以舊報紙和紙箱被疊得好高、好高，就快跟天花板玩親親了。

妍慈在一疊跟自己差不多一樣高的舊報紙上面點了一根蠟燭，然後盯著它，等待勇氣在體內凝聚成形。做了無數次深呼吸後，她才伸出微微發抖的拇指和食指，輕輕捏住蠟燭上的火苗。

「啊！
好燙！」

指頭間突然傳來一陣被灼傷的痛，她整個人像觸電般跳了起來，一不小心卻把蠟燭給打翻了，底下的舊報紙也迅速起火燃燒。

向來怕火的妍慈一時間反應不過來，也忘了該撲滅眼前的火苗，結果報紙四周都堆滿了易燃物，火勢一發不可收拾，還越燒越猛。迎面而來的熱氣逼得她節節後退，完全不知所措。

當大火劈里啪啦地把天花板燒出一個大洞時，她渾身被害怕的感覺給籠罩了，馬上轉身逃走，一骨碌地躲進狗屋裡，跟看門狗小黃一起眼巴巴地看著家園被大火吞噬。

「嗚，別再燒了，別再燒了啊……」她以微弱的聲音，害怕地重複這句話。

她不停地哭喊、低泣，可惜火神沒聽見她的祈求和哭聲，大火反而燒得更旺了。

「李兄和李嫂沒了啊……」
「妍歡的臉和手被燒傷了，但還有氣息，我們要馬上把她送進醫院啊……」
「我們找不到妍慈，不知道她還活著嗎？」
這時間，她應該跟妍歡一起在房裡睡覺才對呀！
」大夥兒大聲喊話。

「爸和媽……死了？
他們被大火燒死了？
妹妹也被燒傷了？
請告訴我，這一切不是真的，只是一場噩夢、一場噩夢啊……嗚……我不知道大火可以把人給燒死的，我真的不知道啊！
爸、媽，對不起，對不起呀……」妍慈在狗屋裡哭得崩潰了……
叮鈴鈴鈴……叮鈴鈴鈴……鬧鐘的聲響突然響起。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「啊！」
妍慈不曉得自己是被鬧鐘尖銳的聲音給吵醒，還是被噩夢給嚇醒了。

跳起身，抹去臉上的汗水，她心跳得好快、好快，就快脫離它原來的位置。

夢裡的一切是那樣地真實，她眼角掛著淚，很明顯跟夢裡的自己在一起哭喊……不，那不是夢！而是確確實實發生在五年前的往事。

那場「夢」，是要她一直惦記著這段不堪回首的往事：是她親手毀了自己的家園和天倫之樂。

那噩夢纏了妍慈整整五年，每隔幾天就會闖入她的潛意識裡，要她飽受這個導致她們家遭遇巨變的慘事所折磨。

妍慈的父母在那場火災裡斷送了性命，妹妹李妍歡的右手肌肉組織嚴重燒傷，被迫切除，右臉頰上也留下一道難看的疤痕。

火災發生時，妍慈和妍歡分別是七歲和五歲。

在妍慈為了與林郁家爭出風頭的虛榮心作祟下，妹妹被逼著承擔斷臂的痛楚和毀容的殘酷事實，父母也因此被火神奪走了性命。

妍慈母親唯一的妹妹燕姨在事後收留了她們姊妹兩人，把她們視為己出地撫養長大。

燕姨已經三十幾歲了，尚未嫁人，但妍慈不確定，她是否是因為被自己和妍歡給拖累了，所以遲遲未婚。

五年來，妍慈一直不敢把自己當年點蠟燭玩火才造成火災的事實給說出來，因為她害怕自己被孩子們唾棄，抹殺了自己在他們心目中的崇高地位。

另一方面，她也擔心燕姨會怪罪她，畢竟她是引發了那場大火的罪魁禍首。要是妍歡知道真相，也一定會恨死她這個姊姊。

妍慈的心幾乎快被內疚感給磨光了，光看著燕姨和妍歡，就難過得想死，甚至不斷回想起那場奪走妍歡幸福童年和燕姨青春的火災。

妍慈自覺愧對她們，所以刻意跟她們保持一定的距離，彼此感情非常疏遠。

也只有這樣，她們才不會發現火災背後的真相。

多年來，妍慈千方百計地避開妍歡和燕姨，盡量避免跟她們獨處，或一起在餐桌上吃飯、閒聊等。幸好，她們從沒發現妍慈這反常的舉止。

「妍慈，又做噩夢了？」

妳還好嗎？」

燕姨大概聽見了妍慈剛才的叫喊聲，連忙趨前敲門。

妍慈曾經跟燕姨提起噩夢的事，一開始燕姨很緊張，馬上就帶外甥女去看心理醫生。

醫生說，小孩子經歷了慘痛的記憶，難免在心裡留下陰影，但長大後會自行痊癒。

殊不知，妍慈是鑑於內疚感才無法忘懷過去。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一段時間後，燕姨見那些噩夢並未影響妍慈正常的生活，也漸漸習以為常，不再像當初那樣擔驚受怕，擔心那個噩夢會影響她的心智發展或成長。

「阿姨！
我沒事啦！」
妍慈回過神來，連忙回話。

「那妳快點準備上學吧，早餐和便當做好了，在餐桌上。」
燕姨在門外說。

「好的，謝謝阿姨！」
房外恢復平靜，妍慈也鬆了一口氣。

燕姨七早八早便起身準備早餐，之後常會回房補眠一個小時。
妍慈獨自吃過早餐後，會再步行上學。

妍歡跟姊姊不一樣，她在特殊兒童學校上學，比正常學校遲一個小時上課，晚半個小時放學。
出事後，燕姨擔心妍歡遭受同學譏笑和欺凌，只好把她送入特殊兒童學校接受教育。

燕姨補完眠，妍歡也睡醒了。
一起吃過早餐，燕姨把妍歡送去學校上學後，她才去工作。
她白天在製衣廠踩針車，放工後接了一些釘鈕釦和絨毛娃娃眼睛的兼職來幫補家用。
日子雖然不富裕，卻勉強過得去。

燕姨送完妍歡上學，將有一堆忙不完的工作，因此，妍歡放學後的接送工作便落到了妍慈肩上。

妍歡八歲那年，燕姨見她在課業上表現不俗，曾一度想要替她申請學校，卻遭到妍慈大力反對，因為妍慈不想要跟妹妹同校。

在擔心「不正常」的妍歡被同學欺負之餘，妍慈更擔心師生們發現自己有個身上帶著殘疾的妹妹，有損自己辛苦建立起來的完美形象。
當然，妍慈沒告訴燕姨這個原因。

在多年的努力下，妍慈好不容易才贏得了校內優秀生和模範生的稱號，大家對她當然崇拜不已。
五年前，她是小鎮上的孩子王；五年後，她是校內最優秀的學生，依舊是高高在上的李妍慈，她不允許他人摘走那頂至高無上的光環。

<<姊姊，我不怪你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